

# 中華航空公司搭機證明申請表【一般旅客專用】

## 申請辦法：

1. 本公司申請搭機證明需收取手續費，請參考華航網站上收費說明表。
2. 申請搭機證明請填妥本表至中華航空公司收件櫃檯辦理，或可依網頁上各地專線傳真後並電話確認收件及領件時間。
3. 申請及自行領取搭機證明應持憑旅客護照正本或影印本；以傳真方式申請搭機證明應附傳旅客護照影印本。
4. 委託他人申請，須填具委託書及檢附受託人之護照或身份證影印本。
5. 檢附之護照影印本須為護照之簽名及相片頁。
6. 外籍移工已離境無法簽名時，請檢附勞動部聘雇函或居留證影本，及雇主身份證影本，雇主須在申請表下方領件人簽名處簽名。

## 搭乘紀錄：

搭機日期 (年/月/日)	班次 (CI/AE)	旅客英文姓名	旅客機票號碼

領取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取(預計 3 個工作天，依本公司通知取件)
	<input type="checkbox"/> 傳真(預計 2 個工作天)號碼：
	<input type="checkbox"/> 郵寄(預計 5 個工作天)地址：

旅客(即申請人)簽名：\_\_\_\_\_ (須與護照簽名一致)

住址：

聯絡電話：

申請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申請份數：\_\_\_\_份

旅客護照號碼（櫃檯收件人填寫）：

領件人簽名：\_\_\_\_\_

本申請人謹同意隨附搭機證明申請表上所含之個人資料供中華航空公司作為開立搭機證明目的之使用。中華航空不會將您的個人資料揭露予與本服務或交易無關之第三人。為了達到收集資訊以及中華航空法務和商業目的或相關業務需求，華航將在必要的時間內繼續保留您的客戶資訊。在銷毀客戶資料時，我們會依據相關法律採取商業上合理且技術上可行的措施，以確保個人資料不會被回復或複製。